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
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4月14日，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及材料于2018年4月4日送达全体董事。经公司董事推选，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总经理张纘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7名，亲自出席董事5名。公司董事长范国平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出席，委托董事张纘先生代为投票表决；董事孟昭文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出席，委托董事周利生先生代为投票表决。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经过与会董事的认真讨论，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占有效表决票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二、 审议通过《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占有效表决票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6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中国海防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 审议通过《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占有效表决票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 审议通过《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8]第 ZG10988 号《审计报告》，2017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 89,919,543.36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1,641,305.08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不含少数股东权益的所有者权益 1,099,861,987.09 元，未分配利润 192,119,522.70 元；公司拟以 2017 年末总股本 395,767,49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 0.62 元（含税），总计需支付现金为 24,537,584.88 元。本年度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7 票同意（占有效表决票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 审议通过《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占有效表决票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6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中国海防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六、 审议通过《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占有效表决票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 审议通过《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占有效表决票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 审议通过《2017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占有效表决票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 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2018 年预计全年发生关联交易金额 64,960 万元，其中，向关联人采购预计上限 3,935 万元，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上限 15,150 万元，向关联人提供劳务上限 100 万元，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上限 175 万元，向关联人租赁或出租房产 600 万元，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

存款预计金额上限 15,000 万元，在关联人财务公司贷款预计金额上限 30,000 万元。

表决结果：3 票同意（占有效表决票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对公司发展有利；同时，该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交易定价符合市场价格，不会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的审议、表决程序合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6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十、 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预计费用不超过 50 万元人民币，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不超过 35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不超过 15 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占有效表决票的 100%），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的资产处置损益调整至资产处置收益列报。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损益、总资产、净资产产生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报告期末，利润表中“资产处置收益”项下列示金额为2017年处置土地所有权收益，合计49,102,607.78元。

表决结果：7票同意（占有效表决票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为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上限的议案》

北京赛思科系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赛思科”）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长城电子装备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城电子”）的控股子公司。根据赛思科的经营计划和资金安排，2018年长城电子拟向其提供累计不高于10,000万元的信用支持，有效期限至2018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上述信用支持的具体方式按长城电子、赛思科与金融机构等协商确定，包括但不限于提供银行贷款担保、出具贸易保函、提供承兑担保等。

表决结果：7票同意（占有效表决票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长城电子对子公司赛思科的担保属于公司生产经营和资金合理使用的需要，我们认为公司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广

大股东的利益；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6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子公司为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上限的公告》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涉军企事业单位改制重组上市及上市后资本运作军工事项审查工作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部分内容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7 票同意（占有效表决票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6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夏军成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简历如下：

夏军成先生，1976 年 8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工学学士学位，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第七二三

研究所第五研究室分机负责人、规划发展处项目主管；2009 年 9 月至 2016 年 5 月任规划发展部副主任、主任，期间 2014 年 10 月至 2016 年 5 月任规划发展部党支部书记；2016 年 5 月至 2018 年 4 月任七二三所所长助理、第一研究部主任、党支部书记。

表决结果：7 票同意（占有效表决票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召开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授权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在本次董事会结束后另行通知会议召开时间，并安排向本公司股东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占有效表决票的 100%），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16 日